

证券代码：838846 证券简称：翔鹰股份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宁波机场翔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宁波市海曙区栎社国际机场空港通关中心 419 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陈忠跃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管全部列席此次年度股东大会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2年4月2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2-007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55,0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2年4月2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2-007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55,0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2-007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2-007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2-007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

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22-007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流动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22-007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议案》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22-007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22-007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成(宁波)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俞芳鑫、罗金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所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宁波机场翔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关于宁波机场翔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宁波机场翔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18 日